南方中证100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原南方恒元保本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018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基金管理人：南方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送出日期：2018年08月27日

§1 重要提示

1.1 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的法律责任。本半年度报告已经三分之二以上独立董事签字同意，并由董事长签发。

基金托管人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于2018年8月22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利润分配情况、财务会计报告、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南方中证100指数证券投资基金是根据原南方恒元保本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南方恒元保本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合同》的约定，由南方恒元保本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转型而来。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及其更新。

本报告财务资料未经审计。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摘自半年度报告正文，投资者欲了解详细内容，应阅读半年度报告正文。

原南方恒元保本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本报告期自2018年1月1日起至1月15日止，南方中证100指数证券投资基金本报告期自2018年1月16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起至6月30日止。

§2 基金简介

2.1 基金基本情况(转型后)

基金简称	南方中证100指数
基金主代码	202211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8年1月16日
基金管理人	南方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162,106,182.64份
基金合同存续期	不定期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南方中证100指数A级 南方中证100指数C级
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202211 005691
报告期末下属分级基金的份额总额	161,776,521.42份 329,661.22份

注：1. 本基金在交易所行情系统净值揭示等其他信息披露场合下，可简称为“南方中证100”。

2.本基金转型日期为2018年1月16日，该日起原南方恒元保本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正式变更为南方中证100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3. 本基金2018年3月9日发布公告，增加C类收费模式，原有收费模式称为A类。

2.1 基金基本情况(转型前)

基金简称	南方恒元保本混合
基金主代码	202211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08年11月12日
基金管理人	南方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211,828,863.89份
基金合同存续期	不定期

注：本基金在交易所行情系统净值揭示等其他信息披露场合下，可简称为“南方恒元”。

2.2 基金产品说明(转型后)

投资目标	本基金进行被动式指数化投资，通过严格的投资纪律约束和数量化的风险管理手段，力争控制本基金的净值增长率与业绩比较基准之间的日平均跟踪误差小于0.3%，年跟踪误差不超过4%，以实现对中证100指数的有效跟踪。
投资策略	本基金为完全被动式指数基金，原则上采用指数复制方法，按照成份股在中证100指数中的基准权重构建指数化投资组合，并根据标的指数成份股及其权重的变化进行相应调整。 当预期成份股发生调整和成份股发生配股、增发、分红等行为时，或因基金的申购赎回等对本基金跟踪标的指数的效果可能带来影响时，或因某些特殊情况导致流动性不足时，或其他原因导致无法有效复制和跟踪标的指数时，基金管理人可以对投资组合管理进行适当变通和调整，并略之以金融衍生产品投资管理等，使跟踪误差控制在限定的范围之内。
业绩比较基准	本基金业绩比较基准为：中证100指数收益率×90%＋一年期银行定期存款收益率（税后）×10%。 如果中证100指数被停止编制及发布，或中证100指数由其他指数替代（单纯更名除外），或由于指数编制方法等重大变更导致中证100指数不完整或失去市场代表性时，则本基金业绩比较基准或证券市场出现其他代表性更强、更合适作为业绩比较基准的指数，本基金管理人可以依据审慎性原则调整本基金业绩比较基准的原则更换本基金的业绩比较基准，本基金由于上述原因变更业绩比较基准，不需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通过，但应报中国证监会，并在至少一种指定报刊和网站上公告。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为股票型基金，一般而言，其长期平均风险和预期收益水平高于混合型基金、债券型基金及货币市场基金。本基金为指数型基金，具有与标的指数相似的风险收益特征。

2.2 基金产品说明(转型前)

投资目标	本基金在严格控制风险的前提下，为投资者提供认购保本金额/申购保本金额的保证，并在此基础上力争基金资产的稳定增值。
投资策略	本基金资产配置策略分为两个层次：一层为对风险资产和无风险资产的配置，该层次以恒定比例组合保险策略为依据，即风险资产部分所能承受的损失最大不能超过无风险资产部分所产生的收益；另一层为对风险资产部分的配置策略。基金管理人将根据情况对这两个层次的策略进行调整。
业绩比较基准	3年期银行定期存款税后收益率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为保本基金，属于证券投资基金中的低风险品种。

2.3 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

项目		基金管理人	基金托管人
名称		南方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信息披露负责人	姓名	常觉川	梁晖
	联系电话	0755-82763888	010-66105799
	电子邮箱	manager@southernfund.com	custody@icbc.com.cn
客户服务电话		400-889-8899	95588
传真		0755-82763889	010-66105799

2.4 信息披露方式

登载基金半年度报告正文的管理人互联网网址	http://www.nffund.com
基金半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的办公地址

§3 主要财务指标和基金净值表现

3.1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转型后)

3.1.1 期间数据和指标	报告期（2018年01月16日-2018年06月30日）	
	南方中证100指数A级	南方中证100指数C级
本期已实现收益	-2,802,891.49	450.83
本期利润	-25,796,646.89	-12,018.61
加权平均基金份额本期利润	-0.1596	-0.1530
本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	-13.96%	-12.13%
3.1.2 期末数据和指标	报告期(2018年06月30日)	
期末可供分配基金份额利润	-0.0112	-0.0123
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158,916,139.16	323,495.76
期末基金份额净值	0.9823	0.9813

注：1.本期已实现收益指基金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扣除相关费用后的余额，本期利润为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2.期末可供分配利润，采用期末资产负债表中未分配利润与未分配利润中已实现部分的孰低数（为期末余额，不是当期发生数）。

3.所述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持有人认购或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计入费用后实际收益水平要低于所列数字。

3.1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转型前)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3.1.1 期间数据和指标	报告期(2018年01月01日-2018年01月15日)
本期已实现收益	191,839.56
本期利润	173,691.95
加权平均基金份额本期利润	0.0006
本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	0.09%
3.1.2 期末数据和指标	报告期末(2018年01月15日)
期末可供分配基金份额利润	0.1482
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241,860,774.87
期末基金份额净值	1.142

注：1.本期已实现收益指基金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扣除相关费用后的余额，本期利润为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2.期末可供分配利润，采用期末资产负债表中未分配利润与未分配利润中已实现部分的孰低数（为期末余额，不是当期发生数）。

3.所述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持有人认购或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计入费用后实际收益水平要低于所列数字。

3.2 基金净值表现(转型后)

3.2.1 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南方中证100指数证券投资基金A级

阶段	净值增长率①	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一个月	-5.50%	1.15%	-6.06%	1.13%	0.56%	0.02%
过去三个月	-7.36%	1.08%	-7.76%	1.06%	0.40%	0.02%
自基金合同生效起至今	-13.96%	1.00%	-16.40%	1.12%	2.44%	-0.12%

南方中证100指数证券投资基C级

阶段	净值增长率①	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一个月	-5.53%	1.15%	-6.06%	1.13%	0.53%	0.02%
过去三个月	-7.44%	1.08%	-7.76%	1.06%	0.32%	0.02%
自基金合同生效起至今	-12.13%	1.06%	-12.45%	1.05%	0.32%	0.01%

3.2.2 自基金转型以来基金份额累计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注：注：1.本基金转型日期为2018年1月16日，截止报告期末，本基金转型后基金合同生效未满一年。

2.本基金建仓期为自基金合同生效之日起6个月。截止本报告期末建仓期未结束。

3.2 基金净值表现(转型前)

3.2.1 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阶段	份额净值增长率①	份额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2018.1.1-2018.1.15	0.09%	0.05%	0.10%	0.01%	-0.01%	0.04%
2017.10.1-2018.1.15	-1.58%	0.17%	0.75%	0.01%	-2.33%	0.16%
2017.7.1-2018.1.15	-0.59%	0.22%	1.39%	0.01%	-1.98%	0.21%
2017.1.1-2018.1.15	0.92%	0.29%	2.70%	0.01%	-1.78%	0.28%
2015.1.1-2018.1.15	27.57%	0.55%	8.99%	0.01%	18.58%	0.54%
自基金合同生效起至2018.1.15	75.44%	0.59%	46.40%	0.15%	29.04%	0.44%

3.2.2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份额累计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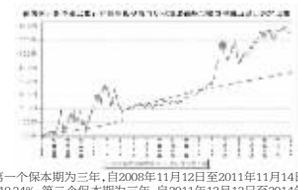

注：本基金的第一个保本期为三年，自2008年11月12日至2011年11月14日止，第一个保本期的净值增长率为19.34%；第二个保本期为三年，自2011年12月13日至2014年12月15日止，第二个保本期的净值增长率为15.18%。第三个保本期为三年，自2014年12月30日至2017年12月30日止，第三个保本期的净值增长率为27.58%。

§4 管理人报告

4.1 基金管理人及基金经理情况

4.1.1 基金管理人及其管理基金的经验

1998年3月6日，经中国证监会批准，南方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作为国内首批规范的基金管理公司正式成立，成为我国“新基金时代”的起始标志。

2018年1月，公司整体变更设立为南方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注册资本金3亿元人民币。目前股权结构：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45%、深圳市投资控股有限公司30%、厦门国际信托有限公司15%及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10%。目前，公司在北京、上海、合肥、成都、深圳等地设有分公司，在香港和深圳前海设有子公司——南方东英资产管理有限公司（香港子公司）和南方资本管理有限公司（深圳子公司）。其中，南方东英是境内基金公司获批成立的第一家境外分支机构。

截至报告期末，南方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不含子公司）管理资产规模近7,800亿元，旗下管理167只开放式基金，多个全国社保、基本养老保险、企业年金和专户理财投资组合。

4.1.2 基金经理（或基金经理小组）及基金经理助理简介(转型后)

姓名		职务	任本基金的基金经理（助理）期限		证券从业年限	说明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周蒙	本基金基金经理		2018年1月16日	-	9	北京大学软件工程专业硕士，具有基金从业资格。2008年7月加入南方基金信息技术部，长期负责指数基金及ETF基金的投研及系统支持工作；2015年6月，任数量化投资部高级研究员；2016年4月至今，任500工业ETF、500原材料ETF基金经理；2016年8月至今，任380ETF、南方380、小康ETF、南方小康、互联基金基金经理；2016年9月至今，任1000ETF基金经理；2017年8月至今，任南方有色金属基金经理；2017年9月至今，任南方有色金属联接基金经理；2018年1月至今，任南方中证100基金经理；2018年2月至今，任南方消费活力基金经理。

注：1.对基金的首任基金经理，其“任职日期”为基金合同生效日，“离职日期”为根据公司决定确定的解聘日期，除首任基金经理外，“任职日期”和“离任日期”分别指根据公司决定确定的聘任日期和解聘日期。

2.证券从业的含义遵从行业协会《证券业从业人员资格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

4.1.2 基金经理（或基金经理小组）及基金经理助理简介(转型前)

	职务	任本基金的基金经理（助理）期限		证券从业年限	说明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本基金基金经理		2014年7月18日	2018年1月15日	9	清华大学金融学硕士，具有基金从业资格。2009年7月加入南方基金，任南方基金研究部金融行业研究员；2012年3月至2014年7月，担任南方避险、南方保本基金经理助理；2015年11月至2017年12月，任南方顺康保本基金经理；2014年7月至2018年1月，任南方恒元基金经理；2015年5月至今，任南方列众基金经理；2015年7月至今，任南方利达基金经理；2015年9月至今，任南方清费活力基金经理；2015年10月至今，任南方顺达基金经理；2015年11月至今，任南方利安基金经理；2016年12月至今，任南方安顺混合基金经理；2017年11月至今，任南方安福混合基金经理；2017年12月至今，任南方顺康混合基金经理；2018年2月至今，任南方安养混合基金经理。
本基金基金助理		2015年11月23日	-	5	深圳大学金融学硕士，具有基金从业资格。2012年7月加入南方基金，担任投资部投资账户助理；2015年11月至今，任南方恒元、南方利众、南方利达、南方利安、南方顺达、南方顺康的基金经理助理；2016年12月至今，任南方安顺养老基金经理助理。

注：1. 对基金的首任基金经理，其“任职日期”为基金合同生效日，“离任日期”为根据公司决定确定的解聘日期，对此后的非首任基金经理，“任职日期”和“离任日期”分别指根据公司决定确定的聘任日期和解聘日期。

2.证券从业的含义遵从行业协会《证券业从业人员资格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

3.本基金自2018年1月16日转型为中证100指数型证券投资基金，任命周豪为基金经理，吴剑毅不再任本基金基金经理。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遵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等有关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和《南方中证100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的规定，本着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在严格控制风险的基础上，为基金持有人谋求最大利益。本报告期内，基金运作整体合法合规，没有损害基金持有人利益。基金的投资范围、投资比例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基金合同的规定。

4.3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公平交易情况的专项说明

4.3.1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执行《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公平交易制度指导意见》，完善相应制度及流程，通过系统和人工等各种方式在各业务环节严格控制交易公平执行，公平对待旗下管理的所有基金和投资组合。 公司每季度对旗下组合进行股票和债券的同向交易价差专项分析。本报告期内，两两组合同单日、3日、5日时间窗口内同向交易买入溢价率均值或卖出溢价率均值显著不为0的情况不存在，并且交易占优比也没有明显异常，未发现不公平对待各组合或组合间相互利益输送的情况。

4.3.2 异常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

本基金于本报告期内不存在异常交易行为。本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管理的所有投资组合参与的交易所公开竞价同日反向交易成交较少的单边交易量均未超过该证券当日成交量的5%。

4.4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业绩表现的说明

4.4.1 报告期内基金投资策略和运作分析

本基金由南方恒元保本到期转型而来，于2018年1月16日正式转型为南方中证100指数基金。期间我们通过目建的“指数化交易系统”、“日内择时交易模型”、“跟踪误差归因分析系统”等，将本基金的跟踪误差指标控制在较好水平，并通过严格的风险管理流程，确保了本基金的安全运作。 我们对本基金报告期内跟踪误差归因分析如下：（1）基金建仓期间整体合位的偏离。（2）接受申购赎回所带来的股票仓位偏离，对此我们通过日内择时交易争取跟踪误差最小化；（3）持仓中部分停牌股票复牌引起的偏离。（4）根据指数年半年度成份股调整进行的基金调仓，事前我们制定了详细的调仓方案，在实施过程中引入多方校验机制防范风险发生，将跟踪误差控制在理想范围内。

4.4.2 报告期内基金的业绩表现

截至转型后报告期末，本报告期（2018年1月16日-2018年6月30日）本基金A级份额净值为0.9823元，本报告期A级份额净值增长率为-13.96%，同期业绩比较基准增长率为-16.40%。本基金C级份额净值为0.9813元，本报告期C级份额净值增长率为-12.31%，同期业绩比较基准增长率为-12.45%。

截至转型前报告期末，本报告期（2018年1月1日-2018年1月15日）份额净值增长率为0.09%。同期业绩比较基准增长率为0.10%。

4.5 管理人对宏观经济、证券市场及行业走势的简要展望

宏观来看，国内经济增速预计平稳回落，企业盈利小幅下行，利率水平在外围美联储加息、内在降成本需求下，预计边际有所放松但空间不大，政策重点还是调结构、防风险。中美贸易冲突预计仍有反复，不过冲突继续扩大的可能性较小，且市场预期已较为充分，料相关因素影响将减弱。证券市场经过调整，风险得到一定释放，配置价值在提升，同时近期政策面也释放出积极信号，预计市场短期将迎来一定机会。 本基金为指数基金，作为基金管理人，我们将通过严格的投资管理流程，精确的数量化计算，精益求精的工作态度、恪守指数化投资的宗旨，实现对标的指数的有效跟踪，为持有人提供与之相近的收益。投资者可以根据自身对证券市场的判断及投资风格，借助投资本基金参与市场。

4.6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的估值程序等事项的说明

根据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和基金合同约定，本基金管理人应严格按照新准则、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和基金合同关于估值的约定，对基金所持有的投资品种进行估值。本基金管理人已制定基金估值和份额净值计价的业务管理制度，明确基金估值的程序和技术；建立了估值委员会，组成人员包括副总经理、督察长、权益研究部总经理、指数投资部总经理、现金投资部总经理、风险管理部总经理及运作保障部总经理等。本基金管理人使用可靠的估值业务系统，估值人员熟悉各类投资品种的估值原则和具体估值程序。估值流程中包含风险监测、控制和报告机制。基金管理人改变估值技术，导致基金资产净值的变化在0.25%以上的，对所采用的相关估值技术、假设及输入值的适当性咨询会计师事务所的专业意见。本基金托管人根据法律法规要求履行估值及净值计算的复核责任。定价服务机构按照商业合同约定提供定价服务。基金经理可参与估值原则和方法的讨论，但不参与估值价格的最终决策。本报告期内，参与估值流程各方之间无重大利益冲突。

4.7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利润分配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合同约定，在符合有关基金分红条件的前提下，本基金每年收益分配次数最多为12次，每份基金份额每次基金收益分配比例不得低于基金收益分配基准日每份基金份额可供分配利润的10%，若基金合同生效不满3个月可以不进行收益分配；本基金收益分配方式分两种：现金分红与红利再投资，投资人可选择现金红利或将现金红利自动转为同一类别的基金份额进行再投资；若投资人不选择，本基金默认的收益分配方式是现金分红；基金投资当期出现净亏损，则不进行收益分配；基金当年收益应先弥补上一年度亏损后，才可进行当年收益分配；基金收益分配后基金份额净值不能低于面值；由于本基金A类基金份额不收取销售服务费，而C类基金份额收取销售服务费，各基金份额类别对应的可分配收益将有所不同。本基金同一类别每一基金份额享有同等分配权；法律法规或监管机关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本报告期内2018年1月9日分配数（每10份基金份额派发红利0.20元）为以往年度收益分配。

4.8 报告期内管理人对本基金持有人数或基金资产净值预警情形的说明

无。

§5 托管人报告

5.1 报告期内本基金托管人遵规守信情况声明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托管人在对南方中证100指数证券投资基金的托管过程中，严格遵守《证券投资基金法》及其他法律法规和基金合同的有关规定，不存在任何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完全尽职尽责地履行了基金托管人应尽的义务。

5.2 托管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运作遵规守信、净值计算、利润分配等情况的说明

本报告期内，南方中证100指数证券投资基金的管理人——南方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在南方中证100指数证券投资基金的投资运作、基金资产净值计算、基金份额申购赎回价格计算、基金费用开支等问题上，不存在任何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在各重要方面的运作严格按照基金合同的规定进行。

5.3 托管人对本半年度报告中财务信息等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发表意见

本托管人依法对南方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编制和披露的南方中证100指数证券投资基金2018年半年度报告中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利润分配情况、财务会计报告、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进行了核查，以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

§6 半年度财务会计报告（未经审计）(转型后)

6.1 资产负债表(转型后)

会计主体：南方中证100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原南方恒元保本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报告截止日：2018年6月30日

单位：人民币元

资 产	本期末 2018年6月30日
资 产：	
银行存款	1,253,059.43
结算备付金	117,042.00
存出保证金	64,675.85
交易性金融资产	154,520,475.84
其中：股票投资	144,444,975.84
基金投资	-
债券投资	10,075,500.00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
贵金属投资	-
衍生金融资产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3,000,000.00
应收证券清算款	661,578.65
应收利息	297,377.41
应收股利	-
应收申购款	154,471.39
递延所得税资产	-
其他资产	-
资产总计	160,068,680.57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	本期末 2018年6月30日
负 债：	
短期借款	-
交易性金融负债	-
衍生金融负债	-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
应付证券清算款	127,754.30
应付赎回款	390,692.56
应付管理人报酬	68,815.31
应付托管费	13,763.09
应付销售服务费	57.68
应付交易费用	2,392.56
应交税费	-
应付利息	-
应付利润	-
递延所得税负债	-
其他负债	225,570.15
负债合计	829,045.65
所有者权益：	
实收基金	161,068,939.22
未分配利润	-1,819,304.30
所有者权益合计	159,239,634.92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60,068,680.57

注：1.报告截止日2018年6月30日，A级基金份额净值0.9823元，C级基金份额净值0.9813元。基金份额总额162,106,182.64份。其中A级基金份额为161,776,521.42份，C级基金份额为329,661.22份。

2.本财务报表的实际编制期间为2018年1月16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2018年6月30日止。

6.2 利润表

会计主体：南方中证100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原南方恒元保本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本报告期：2018年1月16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2018年6月30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本期 2018年1月16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2018年6月30日
一、收入	-25,021,526.56
1.利息收入	417,798.54
其中：存款利息收入	91,423.99
债券利息收入	220,772.83
资产支持证券利息收入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收入	105,601.72
其他利息收入	-
2.投资收益（损失以“-”填列）	-2,444,348.17
其中：股票投资收益	-4,204,572.42
基金投资收益	-
债券投资收益	7,073.00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收益	-
贵金属投资收益	-
衍生工具收益	-
股利收益	1,753,151.25
3.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3,006,224.84
4.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5.其他收入（损失以“-”号填列）	11,247.91
减：二、费用	787,138.94
1. 管理人报酬	391,751.37
2. 托管费	78,350.30
3. 销售服务费	92.67
4. 交易费用	54,741.51
5. 利息支出	-
其中：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支出	-
6. 税金及附加	-
7. 其他费用	262,203.09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5,808,665.50
减：所得税费用	-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5,808,665.50

6.3 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变动表

会计主体：南方中证100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原南方恒元保本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本报告期：2018年1月16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2018年6月30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18年1月16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2018年6月30日		
	实收基金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期初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	210,469,783.20	31,390,991.67	241,860,774.87
二、本期经营活动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本期利润）	-	-25,808,665.50	-25,808,665.50
三、本期基金份额交易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净值减少以“-”号填列）	-49,410,843.98	-7,401,630.47	-56,812,474.45
其中：1.基金申购款	14,461,025.01	1,093,795.69	15,554,820.70
2.基金赎回款	-63,871,868.99	-8,495,426.16	-72,367,295.15
四、本期向基金份额持有人分配利润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净值减少以“-”号填列）	-	-	-
五、期末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	161,058,939.22	-1,819,304.30	159,239,634.92

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本报告6.1至6.4财务报表由下列负责人签署：

杨小松	徐超	徐超
基金管理人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6.4 报表附注

6.4.1 基金基本情况

南方中证100指数证券投资基金是根据原南方恒元保本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南方恒元保本混合基金”)《南方恒元保本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的约定，由南方恒元保本混合基金转型而来。原南方恒元保本混合基金为契约型开放式基金，存续期限不定，南方恒元保本混合基金第三个保本期于2018年1月2日到期，但基金管理人无法为南方恒元保本混合基金转入下一保本期确定保本担保人，南方恒元保本混合基金不能满足继续作为法律法规规定的避险策略型基金运作的条件，基金管理人经与托管人协商一致，根据《南方恒元保本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的约定转型为非保本的指数型基金，即自2018年1月16日起，南方恒元保本混合基金更名为南方中证100指数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南方中证100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于同一日生效。本基金为契约型开放式，存续期限不定。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为南方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基金托管人为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根据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南方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于2018年3月6日发布的《关于南方中证100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增加C类基金份额并修改基金合同的公告》以及更新的《南方中证100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的有关规定，自2018年3月9日起，本基金根据申购费、销售服务费收取方式的不同，将基金份额分为不同的类别。在投资人申购时收取前端申购费用，且不从本类别基金资产中计提销售服务费的基金份额，称为A类基金份额；从本类别基金资产中计提销售服务费，且不收取申购费用的基金份额，称为C类基金份额。本基金A类和C类基金份额分别设置基金代码，分别计算和公告基金份额净值和基金份额累计净值。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和《南方中证100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的有关规定，本基金可以投资于具有良好流动性的金融工具，包括中证100指数的成份股及其备选成份股、新股(一级市场初次发行或增发)，现金或者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政府债券等。其中，中证100指数的成份股及其备选成份股的投资比例不低于基金资产净值的90%。此外，本基金还可以投资于经中国证监会批准的允许本基金投资的其它金融工具，待指数衍生金融产品推出以后，本基金可以运用衍生金融产品进行风险管理。本基金的业绩比较基准为：中证100指数收益率×90%＋一年期银行定期存款收益率(税后)×10%。

6.4.2 会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基金的财务报表按照财政部于2006年2月15日及以后期间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各项具体会计准则及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中国证监会颁布的《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XBRL模板第3号（年度报告和半年度报告）》、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以下简称“中国基金业协会”)颁布的《证券投资基金会计核算业务指引》、《南方中证100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合同》和在财务报表附注6.4.4所列示的中国证监会、中国基金业协会发布的有关规定及允许的基金行业实务操作编制。

本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基础编制。

6.4.3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及其他有关规定的声明

本基金2018年1月16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2018年6月30日止期间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基金2018年6月30日的财务状况以及2018年1月16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2018年6月30日止期间的经营成果和基金净值变动情况等有关信息。

6.4.4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6.4.4.1 会计年度

本基金会计年度为公历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本财务报表的实际编制期间为2018年1月16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2018年6月30日。

6.4.4.2 记账本位币

本基金的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

6.4.4.3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分类

(1) 金融资产的分类

金融资产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应收款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及持有至到期投资。金融资产的分类取决于本基金对金融资产的持有意图和持有能力。本基金现无金融资产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及持有至到期投资。

本基金目前以交易目的持有的股票投资和债券投资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公允价值变动计入损益的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以交易性金融资产列示。

本基金持有的其他金融资产分类为应收款项，包括银行存款、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和其他各类应收款项等。应收款项是指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的非衍生金融资产。

(2)金融负债的分类

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及其他金融负债。本基金目前暂无金融负债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本基金持有的其他金融负债包括类出回购金融资产款和其他各类应付款项等。

6.4.4.4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初始确认、后续计量和终止确认

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于本基金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按公允价值在资产负债表内确认。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取得时发生的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对于支付的价款中包含的债券起息日或上次除息日至购买日止的利息，单独确认为应收项目。应收款项和其他金融负债的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对于应收款项和其他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金融资产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予以终止确认：(1) 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2)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本基金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或者(3)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本基金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

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其账面价值与收到的对价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当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时，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义务已解除的部分。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6.4.4.5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估值原则

本基金持有的股票投资和债券投资按如下原则确定公允价值并进行估值：

(1)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按其估值日的市场交易价格确定公允价值；估值日无交易且最近交易日后未发生影响公允价值计量的重大事件的，按最近交易日的市场交易价格确定公允价值。有充足证据表明估值日或最近交易日的市场交易价格不能真实反映公允价值，应对市场交易价格进行调整，确定公允价值。与上述投资品种相同，但具有不同特征的，应以相同资产或负债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并在估值技术中考虑不同特征因素的影响。特征是指对资产出售或使用的限制等，如果该限制是针对资产持有者的，那么在估值技术中不应将该限制作为特征考虑。此外，基金管理人不应考虑因大量持有相关资产或负债所产生的溢价或折价。

(2) 当金融工具不存在活跃市场，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确定公允价值。采用估值技术时，优先使用可观察输入值，只有在无法取得相关资产或负债可观察输入值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才可以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3) 如经济环境发生重大变化或证券发行人发生影响金融工具价格的重大事件，应对估值进行调整并确定公允价值。

6.4.4.6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本基金持有的资产和承担的负债基本为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当本基金1) 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现在是可执行的；且2) 交易双方准备按净额结算时，金融资产与金融负债按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

6.4.4.7 实收基金

实收基金为对外发行基金份额所募集的总金额在扣除损益平准金分摊部分后的余额。由于申购和赎回引起的实收基金变动分别于基金申购确认日及基金赎回确认日认列。上述申购和赎回分别包括基金转换所引起的转入基金的实收基金增加和转出基金的实收基金减少。

6.4.4.8 损益平准金

损益平准金包括已实现平准金和未实现平准金。已实现平准金指在申购或赎回基金份额时，申购或赎回款项中包含的按累计未分配的已实现损益占基金净值比例计算的金额。未实现平准金指在申购或赎回基金份额时，申购或赎回款项中包含的按累计未实现损益占基金净值比例计算的金额。损益平准金于基金申购确认日或基金赎回确认日认列，并于期末全额转入未分配利润(累计亏损)。

6.4.4.9 收入/(损失)的确认和计量

股票投资在持有期间应取得的现金股利扣除由上市公司代扣代缴的个人所得税后的净额确认为投资收益。债券投资在持有期间应取得的按票面利率或者发行价计算的利息扣除在适用情况下由债券发行企业代扣代缴的个人所得税后的净额确认为利息收入。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公允价值变动确认为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于处置时，其处置价格与初始确认金额之间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其中包括从公允价值变动损益结转的公允价值累计变动额。

应收款项在持有期间确认的利息收入按实际利率法计算，实际利率法与直线法